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6-081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控股股东星瑞（兰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瑞科技”）通知，获悉星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45,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展期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星瑞（兰州）科技有限公司	是	45,000,000	60.00%	9.28%	是	否	2026-02-13	2026-06-13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江洋	本次质押展期不涉及新增融资

注：（1）限售股类型均为首发后限售股；（2）星瑞科技于2026年2月13日将其持有的公司45,000,000股股份质押给了江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2026年4月1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质押展期、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星瑞科技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展期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星瑞（兰州）科技有限公司	75,000,200	15.47%	73,500,000	73,500,000	98.00%	15.16%	73,500,000	100%	1,500,200	100%

二、其他说明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星瑞（兰州）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街道天水北路枫叶国际9号楼808-811号

（4）法定代表人：许莉

（5）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总部管理；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导航终端制造；导航终端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主营业务情况：星瑞科技成立于2025年8月20日，设立至今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8）星瑞科技最新一期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18,005.86万元、负债总额15,925.05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9.10万元；资产负债率88.44%、流动比率0.04%、速动比率0.04%、现金/流动负债比率0.04%。

（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星瑞科技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合计为15,925.05万元，其中未来半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为11,000万元，其中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为15,925.05万元；星瑞科技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信用状况良好，有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不存在偿债风险。

2、星瑞科技本次质押展期不涉及新增融资，是其基于自身的融资需求对前期已质押的部分股份办理了展期手续，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与公司经营需求无关。

3、星瑞科技所持公司股份高比例质押，系星瑞科技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4、最近一年又一期，除星瑞科技对公司的现金捐赠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已履行了正常的审批程序）外，星瑞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也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星瑞科技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6,000,000股，占星瑞科技所持股份总数的88%，占公司总股本的13.61%，对应融资余额为11,000万元；星瑞科技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6,000,000股，占星瑞科技所持股份总数的88%，占公司总股本的13.61%，对应融资余额为11,000万元。星瑞科技的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星瑞科技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7、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星瑞科技资信情况良好，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星瑞科技出具的《关于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告知函》及质权人江洋出具的《股票质押展期情况说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公告编号：2026-49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6年6月12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朱华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卓、狄智睿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如下：

陈卓先生，公司副总裁，1984年出生，重庆人，助理工程师，工学学士，2006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长安汽车品牌公关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公司新闻发言人，阿维塔科技（重庆）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阿维塔科技（重庆）有限公司）高级执行副总裁、总经理、党委书记、总裁。截至目前，陈卓先生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128,133股。

狄智睿先生，公司副总裁，1981年出生，江苏溧阳人，工程师，工学学士，2003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长安汽车产品策划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深蓝产品市场总监，欧尚汽车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OX项目部总经理，长安品牌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级）、党委书记、公司新闻发言人、启源市场部总经理、长安启源产品CEO（总经理级）。截至目前，狄智睿先生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119,360股。

以上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除已披露的情形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6-020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中英人寿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英人寿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布局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英人寿”）经营发展需要，中英人寿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出具的《关于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批复》（京金复〔2025〕807号），中英人寿已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

2025年12月24日，中英人寿完成2025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中英人寿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6年6月15日，中英人寿完成了2026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简称为“26中英人寿永续债01”，债券代码为“282680008”，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票面利率为2.18%。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6-052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控股股东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创投”或“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1,000万股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并于2026年5月26日全部成交。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上述拍卖股份已于2026年6月11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劲嘉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19.69%降至18.98%，劲嘉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世纪运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19.79%降至19.09%（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以下亦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过户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劲嘉创投所持有的公司1,000万股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并于2026年5月26日全部成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2026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以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结果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通过中登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劲嘉创投司法拍卖的1,000万股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过户完成后，劲嘉创投持有公司股份减少1,000万股，减少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0.71%。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本次司法拍卖竞价成功的1,000万股完成过户之后，劲嘉创投所持公司股份被动减少1,000万股，减少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0.71%，劲嘉创投所持公司股份从278,419,709股减少至268,419,709股，持股比例从19.69%下降至18.98%，劲嘉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19.79%降至19.09%。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姓名及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劲嘉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278,419,709	19.69%	268,419,709	18.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419,709	19.69%	268,419,709	18.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世纪运通	合计持有股份	1,450,000	0.10%	1,450,000	0.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0,000	0.10%	1,450,000	0.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共持有股份	279,869,709	19.79%	269,869,709	19.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9,869,709	19.79%	269,869,709	19.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完成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直接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股东因司法强制执行或者股票质押、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违约处置等减持股份的，应当根据具体减持方式分别适用本办法的相关规定，并遵守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第十三条第一款“大股东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或者其他股东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的，股份出让方、受让方应当遵守证券交易所有关协议转让的规定，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六条“（三）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十五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规定，本次司法拍卖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3.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6-041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5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5月，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合并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位公里计）及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同比均下降。客运运力投入同比下降6.4%，旅客周转量同比下降2.7%。其中，国内客运运力投入同比下降9.4%，旅客周转量同比下降7.5%；国际客运运力投入同比上升1.2%，旅客周转量同比上升9.8%；地区客运运力投入同比下降13.6%，旅客周转量同比下降4.2%。平均客座率84.5%，同比上升3.2个百分点。其中，国内航线同比上升1.8个百分点，国际航线同比上升6.4个百分点，地区航线同比上升7.8个百分点。

货运方面，货运运力投入（按可用货运吨公里计）同比下降5.4%，货邮周转量（按收入货运吨公里计）同比上升1.6%。货运载运率为44.6%，同比上升3.1个百分点。

2026年5月1日起，公司复航北京首都-丹东航线（每周七班）、新开重庆-马尼拉航线（每周四班）。5月26日起，公司新开武汉-林芝航线（每周两班）。

2026年5月，本集团共引进6架A320系列飞机，1架B737系列飞机，退出1架A320系列飞机。截至2026年5月底，本集团合计运营971架飞机，其中自有飞机426架，融资租赁260架，经营租赁285架。

2026年5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表：

	本月实际完成数	比上年同期增长(%)1	环比增长(%)1	当年累计完成数	比上年同期累计增长(%)1
一、运输能力					
1、可用吨公里(百万)2	3,561.1	-6.1	-2.8	19,284.3	2.5
其中：国内航线	2,118.1	-11.2	-4.7	12,020.5	0.9
国际航线	1,355.9	3.6	0.7	6,755.6	5.5
地区航线	87.2	-12.1	-7.2	508.3	2.3
2、可用座位公里(百万)3	28,489.0	-6.4	-3.0	153,030.2	3.3
其中：国内航线	18,836.8	-9.4	-4.2	103,797.3	2.5
国际航线	8,916.0	1.2	-0.0	44,972.9	5.3
地区航线	736.1	-13.6	-6.6	4,260.1	2.4
3、可用货运吨公里(百万)4	994.4	-5.4	-2.2	5,490.9	0.5
其中：国内航线	424.0	-17.9	-6.7	2,683.2	-4.3
国际航线	552.4	7.2	1.9	2,700.8	5.7
地区航线	18.0	-6.2	-8.8	107.0	1.5
二、运输					
1、收入吨公里(百万)5	2,582.6	-1.9	-2.7	13,516.6	8.2
其中：国内航线	1,560.0	-7.6	-4.0	8,474.1	5.4
国际航线	962.2	9.1	0.0	4,705.5	13.2
地区航线	60.4	-2.8	-8.8	336.9	10.7
2、收入客公里(百万)6	24,070.6	-2.7	-4.2	129,907.8	8.8
其中：国内航线	16,121.2	-7.5	-4.7	88,954.1	6.1
国际航线	7,365.4	9.8	-2.6	37,617.3	15.3
地区航线	584.1	-4.2	-9.5	3,336.3	10.7
3、收入货运吨公里(百万)7	443.3	1.6	4.4	2,066.7	5.0
其中：国内航线	131.2	-10.4	3.1	660.3	-0.9
国际航线	306.0	7.6	5.1	1,378.2	7.9
地区航线	6.2	10.4	-2.8	28.2	12.6
4、乘客人数(千)	12,524.1	-6.5	-4.8	67,761.7	5.3
其中：国内航线	10,607.9	-7.7	-4.5	57,548.5	4.7
国际航线	1,534.8	1.2	-4.9	8,062.7	8.6
地区航线	381.4	-2.3	-10.4	2,150.5	11.3
5、货物及邮件(吨)	126,237.7	-4.6	2.4	612,796.0	1.8
其中：国内航线	79,351.5	-9.0	2.5	397,390.8	-0.5
国际航线	43,024.7	3.5	3.0	197,406.7	6.0
地区航线	3,861.6	8.2	-3.5	17,998.5	10.2
三、载运率					
1、客座利用率(%)8	84.5	3.2	-1.0	84.9	4.2
其中：国内航线	85.6	1.8	-0.5	85.7	2.9
国际航线	82.6	6.4	-2.1	83.6	7.3
地区航线	79.3	7.8	-2.6	78.3	5.8
2、货物及邮件载运率(%)9	44.6	3.1	2.8	37.6	1.6
其中：国内航线	30.9	2.6	3.0	24.6	0.8
国际航线	55.4	0.2	1.7	51.0	1.0
地区航线	34.3	5.2	2.1	26.3	2.6
3、综合载运率(%)10	72.5	3.1	0.1	70.1	3.7
其中：国内航线	73.7	2.9	0.6	70.5	3.0
国际航线	71.0	3.6	-0.5	69.7	4.8
地区航线	69.3	6.7	-1.3	66.3	5.0

注：1、运输能力及运输同比、环比单位为百分比，载运率同比、环比单位为百分点

2、可用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用运载吨位数量

3、可用座位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出售座位数量

4、可用货运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载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5、收入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乘客及货物）吨位量

6、收入客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旅客人数

7、收入货运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

8、客座利用率指以收入客公里除以可用座位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9、货物及邮件载运率指以收入货运吨公里除以可用货运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10、综合载运率指以收入吨公里除以可用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集团内部统计，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新能源”）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200,000万元。详情可参考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公司近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9300浙商银高保字2026第00072号），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意华新能源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名称：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355397625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城东街道旭阳路总部经济园（一期）1幢1601室

法定代表人：蔡胜才

注册资本：伍亿伍仟玖佰叁拾陆万零玖佰元

成立日期：2015年9月14日

营业期限：2015年9月14日至2035年9月1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乐清市经济开发区纬十八路15-11-03-051地块）

股权结构：意华新能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二）被担保方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1-3月/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0,719.24	354,883.29
负债总额	232,185.46	224,503.28
净资产	128,533.77	130,380.02
营业收入	362,500.47	61,470.23
利润总额	21,332.33	1,342.99
净利润	16,734.10	1,044.76

意华新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乐清意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余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5,5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的担保是为进一步支持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审议的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2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1.74%，实际履行的担保额度为154,9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5.5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6-046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白云集团	是	6,000,000	9.23%	1.79%	否	否	2026年6月12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6,000,000	9.23%	1.79%	——	——	——	——	——	——

注：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白云集团	64,993,393	19.39%	17,500,000	23,500,000	36.16%	7.01%	0	0.00%	0	0.00%
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23,586	5.85%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徐建国	10,046,400	3.00%	0	0	0.00%	0.00%	0	0.00%	7,534,800 【注1】	75.00%
合计	94,663,379	28.23%	17,500,000	23,500,000	24.82%	7.01%	0	0.00%	7,534,800	10.59%

注1：“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股份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2026-02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赵永清	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6月28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赵永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赵永清先生因连续任职已满六年，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赵永清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赵永清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不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赵永清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正式生效。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赵永清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永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且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其他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公司董事会对赵永清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际股份”）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进度，没有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实际17,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5年12月18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

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归还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7,500万元（含本次），公司尚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0万元。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星河息壤（浙江）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河息壤”）持有公司股份62,571,8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84%。本次被冻结股份为1,594,789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2.5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8%；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为60,977,091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97.4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36%。

公司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星河息壤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星河息壤	1,594,789	2.55%	0.48%	否	2026年6月11日	2029年6月10日	山东峻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司法冻结
星河息壤	60,977,091	97.45%	18.36%	否	2026年6月11日	2029年6月10日	山东峻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轮候冻结
合计	62,571,880	100%	18.84%	否	2026年6月11日	2029年6月10日	山东峻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山东峻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星河息壤一案的民事裁定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因保全的需要，冻结星河息壤持有公司股份62,571,880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星河息壤	62,571,880	18.84%	62,571,880	3,950,000	100%	18.84%
合计	62,571,880	18.84%	62,571,880	3,950,000	100%	18.84%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2026年5月12日公司披露控制权变动相关公告，本次司法冻结将影响公司控制权转让事宜，控股股东将尽快解决与山东峻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间的纠纷，本次控制权转让事宜能否顺利进行以及能否通过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运行。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067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王晓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王晓申	否	3,930,000	2.78%	0.19%	2025年6月17日	2026年6月1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晓申	141,460,966	6.75%	64,660,000	60,730,000	42.93%	2.90%	0	0	0	0

1、上述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若出现质押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39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5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仔细研究和核查后，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已对外披露，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的说明和回复进行了更新，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公司财务数据等内容进行了相应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所需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2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张能勇先生的通知，获悉张能勇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和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能勇	否	6,320,000股	9.07%	0.54%	否	否	2026年6月11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置换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此前质押的股份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冻结/标记/拍卖等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等
张能勇	否	6,320,000股	9.07%	0.54%	2023年10月30日	2026年6月12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能勇	69,708,408股	5.94%	34,720,000	34,720,000	49.81%	2.96%	0股	0%	0股	0%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